

证券代码：002236

证券简称：大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3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

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积极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鉴于公司拟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公司对近五年是否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结果如下：

一、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二、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8日